

附表1

市级林长名单及其责任区

	林长名单		责任区	联系单位
市级林长	省委常委、市委书记	霍步刚	沈阳市全域	市自然资源局（市林长制办公室）、市委办公厅
	市委副书记、市长	吕志成	沈阳市全域	市自然资源局（市林长制办公室）、市政府办公厅
市级副林长	市委常委、副市长、市政府党组副书记	谷军营	东部山区生态保护和修复责任区，包括沈北新区、浑南区、苏家屯区。	市应急局
	市委常委、副市长、分管自然资源、城乡建设工作	李 刚	康平县科尔沁沙地生态保护和修复责任区，包括康平县全域。	市自然资源局
		李 刚	中心城区生态保护和修复责任区，包括和平区、沈河区、大东区、皇姑区、铁西区（不包括经开区）。	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
	市委常委、政法委书记、社会工作部部长	米德龙	中西部平原生态保护和修复责任区，包括辽中区、于洪区、经开区。	市委政法委
	市委常委、市委宣传部长	何 涛	新民柳绕地区生态保护和修复责任区，包括新民市全域。	市委宣传部
	副市长、市公安局局长	袁 林	北部山区生态保护和修复责任区，包括法库县全域。	市公安局